

合计	94,971,707	29.90%	15,140,000	53,140,000	55.95%	16.73%	0	0	0	0
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	---	---	---

3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(1)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孙建西、李太杰夫妇，其合计持有公司 94,971,707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.90%，其中，孙建西女士持有公司 86,864,791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.35%，李太杰先生持有公司 8,106,916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55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孙建西女士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 53,140,000 股，李太杰先生无股份质押情况。孙建西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5.95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.73%。

(2) 本次股份质押是用于个人融资。

(3) 本次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4) 经与孙建西女士确认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孙建西女士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消极影响。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，孙建西女士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督促债务人按期还款、提前购回、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相关风险并及时通知公司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特此公告。

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五日